证券代码：002496　　证券简称：辉丰股份　　公告编号：2018-036

债券代码：128012　　债券简称：辉丰转债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部分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或“辉丰股份”)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将通过签订财务资助协议的方式为公司部分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提供财务资助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700 万元，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后净资产为 42.02 亿元，提供财务资助总额未超过公司期末净资产 10%。本次提供财务资助的资金均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为部分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有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接受财务资助对象及其他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接受财务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财务资助对象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成立时间	主营业务
江苏科菲特生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大丰华丰工业园	奚圣虎	4000 万元	2003 年 7 月 7 日	化工技术研发；化工产品生产；信息咨询服务；化工原料及产品的进出口业务。
连云港致诚化工有限公司	灌南县堆沟港化工园区 56 号	刘必焕	5000 万元	2011 年 8 月 2 日	氯化钠、邻氯苯酚、对氯苯酚、2，4 二氯苯酚、2,6 二氯苯酚、2,4,6 三氯苯酚、盐酸生产；2,4-滴钠盐、氯乙酸钠、2,4-滴生产。
江苏焦点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大丰市新丰镇龙堤小街龙凤路西侧	孙永良	3698 万元	2003 年 3 月 7 日	农作物种子生产、批发、零售（按许可证所列品种生产经营）；大米分装、销售；粮食收购；园林绿化设计、施工等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上海博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徐汇区柳州路 300 弄 16 层	仲汉根	3000 万元	2006 年 3 月 23 日	从事“石油、化工”零域内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销售，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危险化学品（详见许可证）批发。

（二）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接受财务资助的各公司的主要资产及经营情况

序号	财务资助对象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2017 年营业收入（万元）	净利润（万元）
1	江苏科菲特生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0797.45	9574.17	28405.39	602.76
2	连云港致诚化工有限公司	15559.37	6211.82	9797.87	-124.69
3	江苏焦点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1155.09	3056.92	10842.78	-249.32
4	上海博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535.02	5156.54	14731.80	1054.95

（三）接受财务资助对象的其他股东

财务资助对象	其他主要股东	公司持股比例（%）
江苏科菲特生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朱光华、柏敏卿、吴忠	51.22
连云港致诚化工有限公司	刘必焕、陈颖	51
江苏焦点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裴柏平等	50.84
上海博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博润石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1

三、财务资助情况

公司拟为上述四家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8700 万元的财务资助，财务资助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公司拟提供财务资助的主要情况如下：

（1）财务资助对象、资助金额及用途

财务资助对象	财务资助期限	财务资助金额	资金用途	公司持股比例（%）
江苏科菲特生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一年	不超过 4,500 万	补充流动资金	51.22
连云港致诚化工有限公司	一年	不超过 1,100 万	补充流动资金	51
江苏焦点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一年	不超过 600 万	补充流动资金	50.84
上海博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一年	不超过 2,500 万	补充流动资金	51

公司将根据被资助企业的其他股东提供担保情况、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资金需求及公司内控体系的相关要求，依照《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在上述财务资助额度范围内提供财务资助，其期限为发生之日起一年。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2）资金占用费

公司将按不低于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收取资金占用费，具体资金占用费由财务资助协议约定并按照实际使用金额及使用时间收取。

（3）审批程序

上述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 2018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四、董事会意见

本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对上述接受财务资助的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实现本公司总体经营战略布局，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有效降低相关产品成本。本公司在对相关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期间有能力控制其生产经营管理风险，其生产经营发展前景良好，未来收入可以预期，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此外，公司为上述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须其他股东提供必要的担保措施。因此，公司董事会认为对上述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风险处于可控制范围内。

五、独立董事意见

本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对上述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有利于子公司的生产经营，也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资金占用费按不低于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计算，不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与接受财务资助的公司的其他股东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被资助公司的其他股东也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财务资助事项符合《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7 号：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相关规定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该交易公平、合理，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不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对上述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特此公告。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